

2012

浙江

ZHEJIANG
WENHUA SHICHANG
NIANJIAN

文化市场年鉴

杭州出版社

2012

浙江文化市场年鉴

浙江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杭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2 浙江文化市场年鉴 /赵和平主编. — 杭州: 杭州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80758-847-4

I. ①2… II. ①田… III. ①文化市场-浙江省-2012-年鉴 IV. ①G124-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29856 号

2012 浙江文化市场年鉴

赵和平 主编

责任编辑 孙旭明 杨 凡

出版发行 杭州出版社

(杭州西湖文化广场 32 号 6 楼)

电话:0571-87997719 邮编:310014

E-mail:hzcbcs@mail.hz.zj.cn)

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

制 版 杭州广育多莉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广育多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9.25

插 页 1

字 数 557 千

印 数 0001-1000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8-847-4

定 价 6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总论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	(1)
2012 年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	(7)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厅文化市场执法监督工作	(9)
2012 年浙江省广播影视管理工作	(15)
2012 年浙江省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工作	(18)

领导讲话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葛慧君对喜庆十八大·全省民营文艺表演团体展演活动的 贺信	(23)
省文化厅厅长杨建新在 2012 年全省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长会议上的讲话(节选)	(24)
省文化厅厅长金兴盛对喜庆十八大·浙江省民营文艺表演团体展演活动观众 来信的批示	(27)
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田宇原在全省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局长会议上的讲话	(28)
省文化厅副厅长、巡视员田宇原在喜庆十八大·浙江省民营文艺表演团体展演 首演式上的致辞	(38)
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黄柏青在全省迎接“十八大”专项保障行动部署会议上的 讲话	(40)

地方文化市场

2012 年杭州市文化市场工作	(46)
2012 年宁波市文化市场工作	(50)

2012 年温州市文化市场工作	(54)
2012 年绍兴市文化市场工作	(58)
2012 年湖州市文化市场工作	(62)
2012 年嘉兴市文化市场工作	(66)
2012 年金华市文化市场工作	(70)
2012 年舟山市文化市场工作	(74)
2012 年衢州市文化市场工作	(78)
2012 年台州市文化市场工作	(82)
2012 年丽水市文化市场工作	(87)
2012 年义乌市文化市场工作	(92)

理论研讨

试论文化市场行政处罚中违法所得的认定	(95)
试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办案要领	(102)
查处公共视听载体类新型案件的一些思考	(111)
对余姚市 2012 年第一季度网吧查处案件的思考	(116)
做好“五老”网吧市场义务监督员队伍建设的几点设想	(118)
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文化市场管理的调研报告	(122)
撰写说理式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我见	(133)
演出市场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137)
网络文化市场执法刍议	(145)
剖析“黑网吧”生存轨迹 探寻监管新模式	(152)
论文化市场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作用及规范	(156)
绍兴县文物监察执法的实践与思考	(161)
对非法大篷演出活动管理的实践与思考	(166)
关于提升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伍凝聚力的几点思考	(170)
浅谈新形势下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	(175)
嘉兴市区网吧经营状况调查报告	(179)
网吧实名登记的监管和执法难点浅析	(186)
金华市网络文化市场发展调研报告	(192)
金华市印刷业调研报告	(198)
东阳市立足地域特色优势 推进文化产业全域化发展	(205)
浅谈新形势下文化行政部门行政审批岗位提高服务效率的举措	(208)
文化行政执法面临的困境及对策	(211)

浅谈对海岛渔农村文化市场管理的模式	(217)
浅析《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对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的影响	(222)
浅谈网络文化案件办理中常见问题和应对策略	(225)
柯城区农村文化市场管理调研报告	(227)
常山县农村文化市场调查报告	(230)
“三动一化”工作机制有效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235)
浅谈文化行政执法现状及对策	(238)
文化市场工作中的人防与技防	(241)
保护知识产权与打击侵权盗版活动的探讨	(243)
积极探索创新连锁网吧引进审批工作	(248)
如何在新时期充分发挥协会的作用,促进行业发展	(251)
义乌市文化产业发展状况调研报告	(255)
义乌市艺术品市场调查报告	(261)

典型案例

余杭区查处某游艺娱乐场所电子游戏项目含有宣扬赌博内容案	(264)
宁波“6·12”侵犯著作权案判决两案犯入刑	(267)
俞某某等人未经批准擅自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进行挖掘作业案 ...	(268)
余姚市某洗浴中心擅自举办营业性演出案	(272)
张某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案	(274)
餐饮场所擅自从事歌舞娱乐经营活动案件的难点分析	(276)
一起未经许可擅自经营音像制品案	(279)
上虞市文物行政处罚案	(282)
绍兴县柯桥某网吧在规定营业时间以外营业案	(285)
湖州某酒店涉嫌擅自举办营业性演出案	(287)
“嘉兴市南湖区某网吧”行政处罚案件评析	(289)
金华市某书店侵犯著作权案	(291)
廖某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案	(293)
兰溪市某印刷厂擅自兼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案	(295)
衢州某泌尿医院未经批准委托印刷内部资料性出版物案	(297)
刘某通过信息网络擅自向公众提供他人作品案	(299)
台州市黄岩某贸易有限公司侵犯著作权案	(303)
季某涉嫌未经著作人许可复制、发行、汇编其作品案	(307)
义乌市林某侵犯动漫形象图案版权案	(310)

法规文件

- 浙江省公共视听载体播放活动管理办法 (313)
- 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我省影视产业发展的
若干意见 (316)
- 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加快文化市场繁荣有序发展的若干意见 (319)
- 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印发《2012 年度浙江省网吧总量布局规划》的通知 (321)

机构人员 (324)

数据统计

- 2012 年上半年度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情况数据汇总分析的通报 (405)
- 2012 年度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数据汇总分析 (412)

大事记 (419)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

浙江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2 年,全省各级文化市场管理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这一中心任务,以深化改革、完善管理、促进规范、推动发展为主线,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完善行政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在强化市场培育引导和执法监管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成绩。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努力为党的十八大等重大活动营造良好文化氛围

2012 年以来,各市、县(市、区)和省级各成员单位、执法机构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迎接党的十八大这一中心任务,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大局意识,扎实深入地做好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取得了突出成绩。

1 月 9 日,收听收看完全国第二十五次“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省文化市场管理(“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立即在浙江分会场召开会议,郑继伟副省长在会上作了专门讲话,及时部署相关工

作。8 月 27 日,领导小组再次召开全省迎接党的十八大深化“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郑继伟副省长主持,葛慧君部长作重要讲话。各地也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相继召开有关会议,予以贯彻部署。

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 2012 年初即召开了全体成员会议,明确任务,落实责任;8 月 8 日,在义乌市召开了迎接十八大专项保障行动部署会议。此后,各市县文化市场管理和执法机构相继开展了有关的检查和执法行动。为了推动这项工作的落实,10 月至 11 月,省文化市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门成立了三个督查组,由田宇原、王国富、黄柏青同志分别带队,对各地迎接党的十八大深化“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实施工作进行督查。省级各成员单位积极配合,均派员参加了这次督查。

各级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各成员单位在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围绕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等重要时段、重要节点

和重点任务,明确管理的重点区域和重点内容,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开展各项工作。经过全省上下的一致努力,浙江多项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赢得了社会各界的支持和群众的好评。

2012年9月,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专职副组长李长江同志一行来浙调研督导,对浙江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对淘宝网、邮政、海关在查堵有害出版物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文化部、新闻出版总署、海关总署等国家相关部门多次赴浙江明查暗访,从通报反馈的情况看,未发现明显的违法违规行为,对浙江的文化市场的管理总体上是满意的。在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考评中,浙江位列全国第一,省文化厅被评为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先进单位;省公安厅网络警察总队等4个单位荣获2012年全国“扫黄打非”先进集体,杭州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吴立军等6人荣获先进个人称号。

二、深化改革,完善管理,推动文化市场长效机制建设

(一)基本建成文化市场管理责任体系

经过连续两年的有力推进,2012年全省各市和列入统计的87个县(市、区)已全部完成文化市场管理责任制建设,一个覆盖省、市、县三级的文化市场管理责任体系全面建成,较好地完成了预定的目标。

同时,省级各成员单位也着手对所承担任务逐一进行分解,明确工作部门和具体责任人,提出落实措施,完善工作机制,

确保职责范围内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如省建设厅为强化文化管理工作的督导力度,对行政执法职能进行了调整,把指导全省城管执法部门文化市场监管工作职能划到稽查办公室。省工商局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落实部门分工责任制、区域管理责任制、工作目标责任制、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案件查办责任制。杭州海关明确一线监管部门、业务职能管理部门的工作职责,建立了由现场海关和职能部门“分兵把守、各司其职、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

(二)建立健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

根据中央有关要求及浙江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实际,经请示省领导同意,2012年浙江增加省旅游局为新的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进一步健全,管理触角进一步延伸。

(三)进一步强化信息通报制度

根据《浙江省文化市场管理(“扫黄打非”)信息工作制度》,在省级各成员单位和各地、各相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2012年以来省领导小组办公室进一步畅通信息渠道,注重抓好文化市场信息平台建设,强化以信息指导工作的力度,全年共编发《文化市场工作简报》24期、《文化市场专报》7期、《浙江文化市场月刊》12期,完成《2011浙江文化市场年鉴》组稿编撰工作。并升级改版了浙江省文化市场信息管理系统,为全省市县综合执法机构统一配置了移动执法终端装备,运用信息网络发布各地上报信息5302条。

(四)综合执法考核机制得到强化

制定了《2012年浙江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考评细则》,组织部署对2012年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进行考评,明确了考评范围、考评内容、考评对象、考评方式等。同时,将文化市场监管内容纳入省委“平安浙江”建设考核内容,有效地推动了我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

(五)着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2012年,全省各级文化市场管理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等各种宣传工具作用,通过各种形式营造大舆论氛围,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特别是“4·26世界知识产权日”期间,在各地、各成员单位的积极参与下,启动了“绿书签”系列宣传活动,集中开展了非法出版物销毁行动。4月24日,浙江省暨杭州市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行动在黄龙体育中心举行,集中销毁各类非法出版物、非法游戏机总量达39万余件。全省11个市也在同一天举行了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销毁活动。

三、恪尽职守,切实履责,形成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合力

2012年文化市场管理工作任务重、要求高。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切实履行职责,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有效地推进了文化市场管理工作。据不完全统计,2012年全省共检查各类文化经营场所17万余家次,取缔无证摊点1169家、黑网吧1203家,关闭违法和不良网站共计142个,注销网

站备案号78个,停止域名解析29个,列入黑名单网站36个,删除低俗淫秽信息1500余条,清理未备案网站近4.4万个,清理网站空壳主体9.2万个,空壳网站近13万个,收缴非法出版物121万余册(盘),查缴非法卫星接收设施和“网络共享”设备及其产品1200余套(件),拆除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7800座,罚没款16849310元,停业整顿172家,吊销许可证22家,侦破侵犯著作权、制贩传播淫秽物品、非法经营、其他非法出版物等刑事案件2400余起,批准逮捕“涉黄”“涉非”犯罪案件175件225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2046件2595人,起诉1299件1595人。

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自身职能,做好组织协调、服务联络等工作,促使各地各部门认真履行职责,发挥各自优势,联系畅通、工作协调、形成合力,共同推动全省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的深入进行。针对重大节庆、重要活动和敏感时段,组织力量集中清理整治市场,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形成了强大的文化市场管理威慑力。

省文化厅加强对各类文化娱乐经营单位、营业性演出活动、网吧和网络文化经营单位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了迎接十八大文化市场专项保障行动、“两会”期间文化市场暗访行动、动漫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打击侵犯知识产权专项行动等一系列集中行动,加强网络文化监管,加大文化市场监管力度。根据工作职责,加强对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的指导,召开了全省市级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会

议,部署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省广电局持续不懈地推进“全省创建无非法境外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乡镇(街道)活动”,牵头有关厅局开展检查验收。同时将组织开展创建活动与打击非法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打击网络共享设备销售活动结合起来,会同公安、工商、安全部门认真开展专项检查行动。部署各敏感节点特别是十八大期间视听新媒体节目安全播出工作,采取多种手段,加强视听新媒体市场监管和网上监测。

省新闻出版局加大出版物市场的日常监管和专项行动的检查、督查力度,始终保持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工作的高压态势,重点开展了查堵反制有害出版物、集中整治淫秽色情出版物及信息、加强印刷复制发行监管专项行动、开展打击“新闻敲诈”治理有偿新闻专项行动、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及进一步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等专项行动。做好网络舆情分析,严控有害出版物、淫秽色情有害信息等在网上传播。

省法院进一步落实自2011年起即开展的打击非法出版物专项工作。印发了《关于部分罪名定罪量刑情节及数额标准的意见》,统一全省法院对文化市场违法犯罪行为的量刑标准。

省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打击扰乱文化市场管理秩序犯罪行为、规范文化市场秩序中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加强与文化、新闻出版等行政执法机关的沟通协作,形成打击合力。对重大案件进行挂牌

督办,并多次沟通协调,加强指导。

省公安厅进一步强化治安、国保、网警、出入境、边防、机场公安等警种的沟通协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联合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开展专项治理,以打击幕后组织者、获利者、经营者和保护伞“四种人”为目标,在侦办大要案件、扫除淫秽色情文化垃圾、打击侵权盗版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全省文化市场违法犯罪活动得到有效遏制,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好转。

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先后组织元旦春节、“十一”等重要节日和“两会”、十八大等重大活动期间的集中清查工作。积极发挥查处取缔“黑网吧”的牵头作用,联合文化、公安、教育等部门,不断加大查处取缔“黑网吧”的工作力度,在全省开展了以农村、城乡结合部、学校周边和各类变相网吧为重点的查处取缔“黑网吧”专项行动。加强校园周边文化市场的监管,组织开展“春蕾行动”和“护考行动”。开展打击非法销售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专项行动,对从事家电维修经营的经营户和家电市场进行了全面普查。

省通信管理局认真履行互联网行业监管职责,制定出台《浙江省通信管理局党的“十八大”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方案》,认真开展整治互联网和手机媒体传播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专项行动,与地方政府、部门联合开展了一系列互联网行业整治专项行动,依法配合查处违法违规网站。狠抓网站备案管理,坚持做好网站备案审核和接入商管理工作,及时查处并关闭未备案网站,我省网络备案率和准确率稳步提高。

杭州海关切实履行把关职责,部署开展“清水行动”,将“责任落实到位,措施跟进到位,把关执行到位”作为口岸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的刚性要求,坚持3个“100%”原则,坚决封堵有害出版物从海关辖区渗透入境。通过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现场交流会以及开展专项业务督查等方式,检查考评各单位(部门)文化市场管理工作成效,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宁波海关将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列为海关“国门之盾”行动重点之一,明确了在旅检、快件、货运渠道严密查缉、封堵非法出版物的打击重点。关区各相关部门充分发挥在发现、查缉、防范“涉黄”“涉非”违法活动中的基础性作用,增强缉私执法、一线监管、后续管理三支力量的有效互动,形成打击合力,有效防范和查堵了各类非法出版物通过进出境渠道的扩散和渗透。

省邮政管理局采取有力措施,在抓好常态管理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开展了查堵有害出版物专项检查行动。积极配合海关等部门,做好进出境邮件查验,防止可疑邮件从邮政寄递渠道出入境。严格执行收寄验视制度,开展对邮政企业、快递企业专项检查,做好查堵工作。开展邮政报刊亭专项整治,实行统一进货、统一配送,严把产品进货关,严格执行送审制度,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加强巡查,进一步强化报刊零售渠道经营管理。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指导督促全省城管执法部门强化对文化市场的稽查执法力度,扎实开展党的“十八大”文化市场专项保障行动,先后开展了清理非法教辅

读物专项整治、消除隐患大排查专项整治等,采用明查暗访、交叉执法、对口检查等方式,对各类文化经营单位进行不定期检查,强化案件督办,提高稽查质量,确保文化市场规范有序。

省旅游局重点规范旅游景区出版物销售市场管理,督促各旅游景区,特别是红色旅游景区和宗教类旅游场所,要坚决杜绝销售和赠阅各类非法出版物。切实加强对重点旅行社“行前说明会”工作的监督,加强对出境游客的教育引导,加强对领队人员、陪同导游等重点人员的教育管理。对组织、诱导、协助游客携带或自行携带违禁出版物入境的领队、导游,携带违禁出版物入境的行业内部赴境外(港澳台)宣传人员、促销人员依法依规从严处罚。

同时,省法制办指导督促各地、各部门依法开展文化市场管理和执法工作。省财政厅指导各地筹措安排文化市场管理执法检查经费,切实做到保障有力。省监察厅指导各地严肃查处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工作中严重违反党纪政纪的行为。团省委进一步加大青少年群体文化宣传工作,让青少年远离不良文化产品。省教育厅重点组织开展校园环境治理工作。

各地、各相关部门也根据自身职责,深入扎实地开展文化市场管理工作,为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

四、加强引导,优化服务,促进文化市场繁荣有序发展

2012年以来,全省坚持以改革促发展,以管理促繁荣,不断加强市场培育引

导,文化产品和服务贸易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

围绕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等重大主题,各级文化市场管理部门认真组织安排文艺演出、电影放映、群众性活动,积极扶持健康有益的正版出版物投放并占领市场,成功举办数百项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文化活动,营造了热烈和谐的喜庆氛围,有力地服务了中心工作。

新闻出版、影视、动漫等优势产业继续保持全国领先,华数传媒等骨干企业成功上市,中国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在

海宁落户。2012 年全省新闻出版业在 2011 年基础上呈现平稳、较快发展的良好局面,据初步统计,去年全省新闻出版业营业收入、增加值的增长幅度均超过全国同行业的平均增长幅度。

新兴市场阵地建设取得佳绩。全省网站数达 257264 个,占全国 7.42%,网络文化企业数列全国第四,其中棋牌类网络游戏企业居国内第一。艺术品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全省艺术品拍卖交易总成交额逾 24 亿元,仅次于北京。

2012 年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

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概述】

2012 年,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根据《中央宣传部、中央政法委、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关于 2012 年“扫黄打非”行动方案》和第二十五次全国“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创造浙江省良好的社会文化市场环境为主线,突出重点领域、把握关键环节、坚持抓重点,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省“扫黄打非”日常工作】

1. 领导高度重视。中央和省领导高度重视“扫黄打非”工作,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专职副组长李长江同志来浙调研,他认为“浙江力度大,工作实,抓大案要案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省委、省政府领导多次作出重要批示,2012 年,原省委书记赵洪祝同志就“扫黄打非”工作作出五次批示;其他省领导也多次作出重要批示,

其中夏宝龙书记 1 件;省委常委、副省长、宣传部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葛慧君同志 4 件;省政府副省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郑继伟同志 5 件;原省委常委、宣传部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茅临生同志 16 件。

2. 积极做好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部署落实好领导小组各项工作任务,草拟了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1 年“扫黄打非”和文化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全面推进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各项工作,部署落实领导小组各项工作任务。以健全文化市场责任制为突破口,深化综合执法改革,加强市场培育,完善规划管理,规范经营秩序,着力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3. 做好协调沟通工作。年初,浙江省召开文化市场管理(“扫黄打非”)领导小组成员会议,为确保做好“扫黄打非”各项工作,对我省全年的文化市场监管和“扫黄打非”作出总体部署。围绕保障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这个中心工作,8 月 27 日召

开了全省“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深化“扫黄打非”工作再部署、再动员,葛慧君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

【市场监管工作】

1. 把打击非法出版物作为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的重中之重,把加强新兴文化阵地监管作为文化市场管理和“扫黄打非”的重点领域。为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创造我省良好的社会文化市场环境,根据中央有关部门和省领导的指示要求,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浙委办〔2012〕29号文件精神,8月8日,我省在义乌市召开了迎接“十八大”专项行动保障行动部署会议。

2. 组织十八大督查工作。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迎接党的十八大深化“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工作会议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领导的指示和要求,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浙江省迎接党的十八大深化“扫黄打非”专项督查行动方案》,由省文化厅、省广电局、省新闻出版局三厅(局)分管领导带队,在党的“十八大”前赴全省明查暗访,对文化市场及出版物市场进行全面督查。同时,组织11个市开展文化市场交叉执法,由各市文广新局负责同志带队,交叉对口检查全省文化市场。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切实做到监管责任到位、监管措施到位、监管效果明显,确保文化市场不出现严重问题、不发生重大群体和安全事件,不形成社会关注焦点、确保文化市场健康、安全、有序,为党的十八大的胜利召开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

3. 举办集中销毁活动。在“4·26”世界知识产权日,浙江省隆重举行2012年浙江省暨杭州市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现场销毁各类侵权盗版的音像制品软件及电子出版物、非法图书、报纸、期刊、非法经营的游戏机等总量达近39万余件。同时,全省11个市“扫黄打非”办也联合行动集中开展销毁活动,并在全省启动“绿书签”系列宣传活动,全省销毁的总量将达152万余件。这也是近年来我省连续开展“扫黄打非”斗争现场销毁规模较大、一次性销毁各类侵权盗版制品及各类非法出版物数量较多的一次集中销毁活动。省市领导及各成员单位负责人260多人参加了杭州主会场销毁活动。

【案件查办工作】

2012年,浙江省各级文化市场管理部门针对重大节庆、重要活动和敏感时段查处了一批大案要案。我省始终将抓大案要案作为“扫黄打非”工作力度的一个重要方面。成功破获了杭州世纪联线涉嫌通过信息网络擅自向公众提供他人的录音录像制品一案,此案涉案人员已分别被判刑。成功破获“浙江东阳12·06侵犯著作权案”一案,目前,涉案人员19人已移送东阳市检察院起诉等影响较大的案件。积极配合天津“扫黄打非”办成功破获天津“6·08”网络销售香港***有害出版物案。据统计,全省今年共破获各类涉网的刑事案件2311起,其中涉及到淫秽色情的案件54起,打掉犯罪团伙273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0人。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厅文化市场执法监督工作

浙江省文化厅

【概况】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以为党的十八大、省十三次党代会、省两会营造良好文化市场环境为工作重点。加大文化市场监管力度,将日常检查与专项整治相结合、保护知识产权、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继续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人员素质、规范机构管理;重视规范性文件管理,加强文化立法;全省文化市场整体健康有序,取得一定成效。浙江省已连续六年在文化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考评中位列第一。

【继续加强队伍建设,提高队伍能力】

1. 谋划部署 2012 年工作。为明确 2012 年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重点、要求和安排,年初,省文化厅印发了《2012 年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安排》,一是加大市场巡查力度,规范文化市场经营秩序;二是开展培训考核,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三是利用科技手段,提升文化

市场监管效能。召开了浙江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会议,部署落实 2012 年工作,文化部文化市场司副司长刘强、省文化厅副厅长田宇原出席会议并讲话,全省 11 个市及义乌市文广新局分管局长、执法机构负责人等参加了会议。

2. 抓好综合执法考评。为进一步推进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整体工作,我厅已多年以考评为抓手,组织开展执法考评。年初,下发了《关于印发 2012 年浙江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考评细则的通知》,对 2012 年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考评进行部署,明确了考评范围、考评内容、考评对象、考评方式等。经过集中互评和统一汇总,年底完成了省级考评工作。此外,全省 11 个地区亦根据省文化厅要求,完成了对县(市、区)的考评工作,并上报了考评总结。我厅对考评结果进行了通报,对 23 个优秀单位和 28 名优秀个人予进行了表彰

3. 提高办案案卷质量。一是开展案卷评查。年初,下发了《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开展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处罚案卷评查工作

的通知》制定了《浙江省文化市场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明确案卷评查的时段、评查范围和评查方式。为提高案卷质量，我厅已连续5年开展全省文化市场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隔年组织优秀案卷评比与案卷普查，即每两年开展一次优秀案卷评比，由各市在自我评查的基础上推荐优秀案卷参加评比，评出精品案件；每两年开展一次案卷评查，与优秀案卷评比错开，对各地案卷随机进行抽查，体现整体实际水平。在12月，我厅对案卷评查结果进行了通报。二是举办案件评析会。6月11日至15日，省文化厅召开了两期全省文化市场行政处罚案卷评析会，文化部、上海市执法总队等领导专家应邀出席会议指导，全省各市、县（市、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案审员参加了会议。会议采用办案人员介绍、参会人员剖析、专家点评的模式，对从各地随机抽查的案卷进行点评分析，交流经验，探讨问题，效果明显。我省行政处罚案卷整体水平得到较大提高，在文化部、各地法制办案卷评查中成绩名列前茅。

4. 加大执法培训力度。为进一步加强思想作风和业务技能，提升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综合素质，2012年我省加大了对文化市场执法队伍的培训力度，举办多次培训班，并取得良好效果。4月份，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分管局领导培训班在浙江省委党校举行；5月份，举办了全省OA系统管理员培训班；7月份，杭州举办了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新进执法人员培训班；8月份，举办了全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负责人培训班。

5. 举行技能比武活动。为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技能，展示执法队伍精神面貌，2012年第三届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技能比武在杭州举行。比武人员以市为单位组队，各市6名参赛队员从各市、县（市、区）执法机构在岗执法人员中随机抽签产生，并且6名参赛队员中必须有1名执法机构负责人。为进一步调动全省执法队员学习的积极性，本届比武活动参加抽签的比例由上一届的50%提高至60%。全省以技能比武为契机，掀起业务技能学习高潮。

6. 举办理论研讨会。为积极探索文化市场科学管理、依法管理、有效管理的途径和办法，进一步提升我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水平，促进文化市场健康发展，省文化厅在举行了全省第三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理论研讨活动。经各地认真准备、选拔、推荐，全省共有137篇论文参加了评选，作者均为一线执法队员。经省厅初选，专家评审，共有20余篇研讨论文入围。中央文化干部管理学院相关领导专家出席指导，评选出了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

1. 加大行政执法力度。省文化厅每季度对全省各地文化市场执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包括日常检查、案件办理、举报受理、行政处罚等情况内容进行统计及分析。据统计，2012年全省共出动检查执法人员118336人次，共检查文化市场各类经营单位149521家次。全省共